

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询
比公告

(招标编号: DBGSXMB2024-01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内容;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8月01日 00时00分到2024年08月06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8月07日 14时30分

递交方式: 郑州市经开区华夏大道与腾达路交叉口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建设项目部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7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经开区华夏大道与腾达路交叉口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
建设项目部

七、其他

详见附件内容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67号

联系人：任女士

电话：0371-56800611

电子邮件：dbgsxm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

询比公告

本采购项目“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项目业主及采购人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及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市财政配套资金35%，企业自筹资金65%。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

1. 项目概况及范围

1.1项目名称：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郑州市九龙水厂工程出厂干管使用林地手续服务项目

1.2采购内容：依据国家现行政策、技术标准及河南省林业局相关文件要求，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完成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及恢复林地生产条件方案编制，组织区、市级评审，并通过由河南省林业局组织的技术审查，取得项目临时使用林地审核审批同意书。

1.3采购编号：DBGSXMB2024-011

1.4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供应商编制完成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和恢复林地生产条件方案，在5个工作日内交付林业主管部门组织评审，在30个工作日内审批完成。

1.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通过由河南省林业局组织的技术审查，并取得项目临时使用林地审核审批同意书。

1.6质量保证期：壹年。

1.7最高限价：495035元。

1.8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单位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资质要求：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3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需有林业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注册在供应商单位并与该单位签订合同（需附职称证书、劳动合同、2024年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4财务要求：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无法清偿到期债务状态，且企业或企业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状态（提供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或单位出具承诺证明并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2.5业绩要求：供应商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至少1项林地可行性研究技术服务的业绩（需附有效业绩证明文件）。

2.6信誉要求：

2.6.1供应商近三年以来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停或响应资格被取消状态（单位出具承诺证明并加盖公章）。

2.6.2供应商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渠道查询相关主体（含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失信行为。

1) 单位失信查询，查询路径：登录信用中国网-点击信用服务-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在被执行人姓名/名称中输入投标人名称-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中输入组织机构代码-输入验证码后查询；

2) 法定代表人失信查询，查询路径：登录信用中国网-点击信用服务-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在被执行人姓名/名称中输入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中输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输入验证码后查询；

以上查询结果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截图须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自采购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中标）资格，经查询若上述查询对象任意一个存在失信记录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2.6.3 供应商提供本企业2024年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

2.7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报名。【响应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截图须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成交资格】。截图须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自采购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2.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3. 询比文件的获取

3.1 时间：2024年8月1日至2024年8月6日，每天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方式：本项目采用现场获取文件，需递交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获取方式：郑州市经开区华夏大道与腾达路交叉口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建设项目部，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须携带以上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2024年8月7日下午14时30分前递交，逾期不受理。

4.2 响 应 文 件 的 递 交 地 点：

郑州市经开区华夏大道与腾达路交叉口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建设项目部

4.3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快递（寄付）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0371-56800611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67号

电子邮箱:dbgsxmb@163.com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